教师资格认定常见问题及解决方式

**一.申请认定教师资格不用再交《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和《思想品德鉴定表》？**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部署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8〕47号）相关要求，进一步减证便民、优化服务，中国教师资格网对报名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从2019年上半年起，申请人申请教师资格所需提交材料有如下重大变化：

1.减少提交纸质材料。申请人在进行教师资格认定时，所需材料凡经中国教师资格网“教师资格管理信息系统”电子信息比对无误的，不再提交纸质材料。目前可进行信息比对的材料包括学历证明、学籍信息、国考合格证明、普通话水平等级测试合格证明。

2.启用新版《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教师资格认定启用新版申请表，申请人只需要在报名环节如实、准确填报报名信息，并可以预览所填写内容，不再需要在现场确认时提交申请表纸质版。认定机构会在认定通过后，生成带有教师资格证书号码并加盖公章的申请表，并同教师资格证书一起发给申请人。

3.采用《个人承诺书》替代原有《思想品德鉴定表》。申请人在中国教师资格网站首页资料下载栏目或认定报名须知栏目下，下载《个人承诺书》，通过网上报名系统上传本人打印签字的《个人承诺书》（点击下载）照片，系统将自动添加于新版申请表内。

**二、登录时提示“报名流量控制，请耐心等待，稍后再试”怎么办？**

答：为保证教师资格申请人报名过程流畅，中国教师资格网暂时对系统同时在线人数做出了一定限制。请广大申请人务必先查看所在省份教师资格认定通知公告，在规定的网报时间段内登录系统进行报名，避免占用在当前时间段报名的申请人资源。感谢您的大力配合！同时，建议申请人选择错峰，不要在网报开始第一天等高峰时间段同时报名。

**三、登录时提示账号密码错误，但使用“忘记密码”功能重置密码时提示注册账号信息不一致怎么办？**

答：在进行密码重置时请仔细检查您填写的身份证号码、姓名是否与注册时一致，尤其是您的姓名信息。如上述操作仍无法解决问题，请拨打中国教师资格网咨询电话（010-58800171）进行人工处理。

**四、国考合格后身份信息（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发生变化了怎么办？**

答：教师资格申请人因身份信息变更，造成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身份信息与本人现身份信息不一致、无法核查到考试成绩的，请在认定过程中选择“非国家统一考试”类型进行认定。在现场确认时携带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身份证件原件、公安机关出具的身份证件信息变更证明材料进行确认。

**五、用户实名注册时手机收不到验证码怎么办？**

答：建议寻找到手机信号比较强的位置进行验证码接收或更换其他手机号码重新接收验证码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在“个人信息中心”中将注册成功所用的手机号码再修改回本人的手机号码。

**六、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没有核验到怎么办？**

答：如果您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未能核验到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请在“个人信息中心”的“新增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中选择“录入证书”，然后自行添加自己的普通话证书信息，并携带相关证书原件进行现场确认。

**七、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与信息系统中核验到的等级不一致怎么办？**

答：请在“个人信息中心”的“新增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信息”中选择“录入证书”，然后重新输入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编号，进行重新核验。如重新核验成功，之前核验到的普通话证书信息将以最新核验到的信息为准进行更新。如重新核验后的信息与证书上的信息仍然不一致，请拨打中国教师资格网咨询电话（010-58800171）进行人工核实。

**八、国考合格证明信息在报名系统里面没有核验到怎么办？**

答：请教师资格申请人仔细检查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用户账号时所使用的姓名、身份证号是否与教师资格考试报名信息一致，特别要注意注册账号的姓名中间是否有空格或其他不明显符号。如果有错误，请及时更正注册信息。如检查无误后还是不能核验到的，请拨打中国教师资格网咨询电话（010-58800171）进行人工核实。

**九、学历信息在信息系统里面没有核验到怎么办？**

答：如果您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未能核验到本人学历的，请仔细检查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用户账号时所使用的姓名、身份证号是否与学历证书上信息一致，特别要注意注册账号的姓名中间是否有空格或其他不明显符号。如果有错误，请及时更正注册信息。如检查无误后还是不能核验到的，请在“个人信息中心”的“新增学历证书(即毕业证书)信息”中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然后自行添加自己的学历信息，并携带相关证书原件进行现场确认。港澳台地区学历和国外留学学历请选择对应的“学历校验类型”进行操作。

**十、学籍信息在信息系统里面没有核验到怎么办？**

答：如果您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教师资格认定报名过程中，未能通过“同步学籍”核验到本人学籍信息的，请仔细检查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注册用户账号时所使用的姓名、身份证号是否与本人学籍信息一致，特别要注意注册账号的姓名中间是否有空格或其他不明显符号。如果有错误，请及时更正注册信息。如检查无误后还是不能核验到的，请通过“补充数据”功能补充录入个人学籍信息，并携带相关学籍证明材料进行现场确认。

**十一、申请人上传照片或个人承诺书失败、照片不显示、调整照片选框显示不正常的，怎么办？**

答：请使用谷歌、IE9及以上版本浏览器，或使用您浏览器的极速模

式（谷歌内核模式）进行上传照片操作。对于出现其它无法上传照片情况，建议尝试以下操作是否可以解决：

1.点击上传文件/照片按钮没有反应：请检查系统分辨率设置，系统分辨率过低可能会造成上传文件按钮失效。

2.点击“上传照片”选项弹出上传图片框后却找不到上传按钮：查看浏览器是否进行了页面缩放，或者检查系统分辨率是否过低。

3.调整照片选框显示不正常，无法选取照片范围:请更换谷歌、IE9及以上版本浏览器进行认定报名、上传照片操作。

**十二、个人承诺书找不到上传照片按钮，怎么办？**

答：请查看浏览器是否进行了页面缩放，或者屏幕分辨率过低，都会造成上传按钮超出页面底部范围显示不出来。

**十三、认定报名前面数据都正常填写，但是到信息确认页面填写的**

**信息都不见了的，怎么办？**

答：请检查添加的学历、学位、普通话证书信息是否使用了“、.（）”等特殊字符，要求将相关字符删除即可正常显示并报名。

**十四、无法登陆，显示等待60秒，怎么办？**

答：建议先试试我们自己是否能登陆，如果可以，判断可能是浏览器缓存问题，可以选择更换浏览器、清除缓存等尝试解决。

**十五、选择不了城市/认定机构/确认点，怎么办？**

答：在确认点选择页，要求申请人先随便更换一个省，然后再换回去看看城市等下拉菜单是否显示恢复正常。

**十六、如果想删除已经与报名关联的待核验信息，怎么办？**

答：需要重新新增一条相关信息，再修改资格认定的报名信息，修改成功后，可以删除。举一个极端的例子：专科学历无学位，误录入了一条错误的学位信息，且已提交，显示学位无“删除”按钮，处理的办法是：新增学位项—选择“无学位”，然后进入“资格认定”界面，在右侧“操作”中选择“修改”，修改关联的学位信息后再进行删除即可。已经核验到的信息不能进行修改或删除。

**十七、教师资格申请认定有年龄限制吗？**

答：在教师资格认定工作中，已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人员不属于认定范围。

**十八、教师资格体检需要收费吗？**

答：体检费用由体检医院根据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收取。

**十九、对于申请人体检时有冒名顶替的情况，如何处理？**

答：如果发现体检中有冒名顶替现象，一经查实，按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处理，自发现之日起5年内不得申请认定教师资格。

**二十、对于各类证书遗失的，如何办理？**

答：1.身份证遗失的，需要提供派出所办理的临时身份证；

2.毕业证书遗失的，需要同时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和原毕业学校开具的《毕业证明书》。